

青海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省质检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省质检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省质检所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青海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青海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现有编制 71 人，年末在编职工 70 人，退休职工 39 人，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是省政府依法设立的具有第三方公正性的综合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隶属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是国家质监系统重要的检验机构之一，在政府质量监管、食品安全检验、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单位年末人数 109 人，其中在职人员 70 人，退休人员 39 人。

第二部分 省质检所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3.3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1.99	801.99	
（一）经费拨款收入	1173.32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4	162.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27	128.27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80.92	80.92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73.3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73.32	1173.32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合计	1	2	3
			合计	1,173.32	1,173.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1.99	801.99	
			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801.99	801.99	
			201 17 50 事业运行（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801.99	80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4	162.14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14	162.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4	114.0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8.10	48.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27	128.2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27	128.2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0.11	70.1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16	58.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2	80.92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2	80.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92	80.9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合计	1,173.32	1,075.36	97.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35	
	1	基本工资		262.22	
	2	津贴补贴		257.47	
	3	奖金			
	6	伙食补助费			
	7	绩效工资		181.83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04	
	9	职业年金缴费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09	
	11	公务员医疗保补助费		40.25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3	
	13	住房公积金		80.92	
	14	医疗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96
	1	办公费			3.42
	2	印刷费			0.40
	3	咨询费			
	4	手续费			
	5	水费			3.89
	6	电费			9.07
	7	邮电费			12.40
	8	取暖费			7.00
	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20.52
	12	因公出(国)境费			5.60
	13	维修(护)费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2.20
	17	公务接待费			6.33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12.52
	29	福利费			0.21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39	其他交通费用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01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48.10	
	3	退职(役)费			
	4	抚恤金			
	5	生活补助			
	6	救济费			
	7	医疗费		17.91	
	8	助学金			
	9	奖励金			
	10	生产补贴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部门公开
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本年预算数	24.93	5.6	6.33	13		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本表为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8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3.3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3.32
（一）经费拨款收入	1173.32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0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223.3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223.32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23.32	支 出 总 计	1223.3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223.32		1,173.32					50.00			
				1,223.32		1,173.32					50.00			
			青海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1,223.32		1,173.32					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1.99		801.99					50.00			
	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851.99		801.99					50.00			
201	17	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50.00							50.00			
201	17	50	事业运行(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801.99		80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4		162.14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14		162.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4		114.0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8.10		48.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27		128.2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27		128.2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0.11		70.1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16		58.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2		80.92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2		80.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92		80.92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3.32	1,173.32	50.00				
				1,223.32	1,173.32	50.00				
			青海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1,223.32	1,173.32	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1.99	801.99	50.00				
	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851.99	801.99	50.00				
201	17	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50.00		50.00				
201	17	50	事业运行（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801.99	80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4	162.14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14	162.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4	114.0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8.10	48.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27	128.2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27	128.2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0.11	70.1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16	58.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2	80.92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2	80.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92	80.92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50.00							50.00			
				50.00							50.00			
			青海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50.00							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0.00							50.00			
201	17	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50.00							50.00			

第三部分 青海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部门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省质检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省质检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73.3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09.04 万元，主要是人员及项目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3.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201 支出 801.9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 支出 162.1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210 支出 128.27 万元，住房保障（类）221 支出 80.92 万元。

二、关于省质检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省质检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73.3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09.04 万元，主要是人员及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201 支出 801.99 万元，占 68.3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 支出 162.14 万元，占 13.8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210 支出 128.27 万元，占 10.93%；住房保障（类）221 支出 80.92 万元，占 6.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201（款）17（项）50 事业运行费 2018 年预算数为 801.9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45.79 万元，增

长 22.22%。主要是人员及项目增加。

三、关于省质检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省质检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73.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75.36 万元，主要包括：30101 基本工资 262.22 万元、30102 津贴补贴 257.47 万元、30107 绩效工资 181.83 万元、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04 万元、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09 万元、30111 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40.25 万元、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3 万元、30113 住房公积金 80.92 万元、30302 退休费 48.1 万元、30307 医疗费 17.91 万元；

公用经费 97.96 万元，主要包括：30201 办公费 3.42 万元、30202 印刷费 0.4 万元、30205 水费 3.89 万元、30206 电费 9.07 万元、30207 邮电费 12.4 万元、30208 取暖费 7 万元、30211 差旅费 20.52 万元、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5.6 万元、30216 培训费 2.2 万元、30217 公务接待费 6.33 万元、30228 工会经费 12.52 万元、30229 福利费 0.21 万元、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 万元、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万元。

四、关于省质检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省质检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4.93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6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6 万元，增加 0.32 万元，2017、2018 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 万

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6.33 万元，增加 0.36 万元。

五、关于省质检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省质检所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省质检所 2018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省质检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201 支出 851.9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 支出 162.1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210 支出 128.27 万元；住房保障（类）221 支出 80.92 万元；省质检所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1223.32 万元。

七、关于省质检所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省质检所 2018 年收入预算 1223.32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3.32 万元，占 95.91%；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0 万元，占 4.09%。

八、关于省质检所 2018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质检所 2018 年支出预算 1223.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3.32 万元，占 95.91%；项目支出 50 万元，占 4.09%。

九、关于省质检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17（款）06（项）2018 年预算

数为 5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50 万元。主要是检验项目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省质检所没有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8 年省质检所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7 月底，省质检所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6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省质检所实验室运行及维护费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38.4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按单位实际收入情况及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书列举解释，以下仅供参考）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

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收入，**收入……等。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收入，**收入……等。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按单位实际预算安排情况及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书列举解释，仅供参考)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 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

……(按功能科目类、款、项, 逐项说明解释)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 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以上表格若无数字,仍需公开空表,并做出说明;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有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单位,必须包括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的数据。)